

证券代码：603188

证券简称：ST亚邦

公告编号：2021-038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21年4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衡”）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该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 （1）机构名称：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机构性质：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0831585821
- （4）执行事务合伙人：余瑞玉、狄云龙、荆建明、汤加全、虞丽新、郭澳、骆竞、宋朝晖、谈建忠、陆以平
- （5）成立日期：2013年11月4日
- （6）注册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6号1907室
- （7）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

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 历史沿革：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前身为始建于 1985 年的江苏会计师事务所，1999 年脱钩改制，2013 年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

(9) 业务资质：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已取得江苏省财政厅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和首批取得金融企业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

(10) 是否曾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2. 人员信息

2020 年末，天衡会计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余瑞玉，合伙人 76 人，注册会计师 367 人(较 2019 年末注册会计师(359)增加 8 人)，从业人员 1143 名，签署过证券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192 人。

3. 业务规模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 2020 年度业务收入 52,149.90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48,063.81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13,195.39 万元，审计公司家数约 5000 家。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为 64 家上市公司提供 2020 年报审计服务，收费总额 6,489.70 万元，具有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服务的上市公司审计客户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2020 年末，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067.58 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8,000 万元，能够承担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 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最近三年，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受到证券监管部门行政监管措施 3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处分。

时间	所涉项目	处罚内容	处理机关及文号	整改措施
2019 年 3 月 20 日	常州市江南花都花卉产业园有限公司 2015-2016 年年报审计项目	“修改审计报告不合规”等问题，决定对该所及相关项目负责人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	江苏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9】30 号	对有关问题进行自查自纠；进一步修订和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对项目的有关责任人员予以内部惩戒；结合项目实际情况追加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补充收集相关审计证据，形成完整的工作底稿。
2019 年 4 月 4 日	厦门东亚机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IPO 审计项目	“未对货币资金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等问题，决定对该所及相关项目负责人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	深圳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9】30 号	对有关问题进行自查自纠，确保不再重蹈覆辙；进一步修订和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对东亚机械 IPO 审计项目的有关责任人员予以内部惩戒；结合项目实际情况追加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补充收集相关审计证据，形成完整的工作底稿。
2020 年 7 月 3 日	江苏剑牌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IPO 财	未对剑牌农化的货款收回、应收票据相关内部控制缺陷予以充分关注；未能充分识别报告期内纸质银行承兑汇票未履行连续背书手续、重号、连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	对有关问题进行自查自纠，对相关责任人实施适当的内部惩戒，针对警示函提出的问题及时整改，加强对证券期货相关法

	务报告审计项目	号及相近票号等异常情况的相关风险，并实施进一步审计程序以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决定对该所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	(2020) 15 号	律法规的学习，提高审计执业质量。
--	---------	---	------------------	------------------

(二) 项目成员信息

1. 人员信息：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为陈莉女士（项目合伙人）和魏春霞女士，闵志强先生为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上述人员从业经历如下：

陈莉女士：本所合伙人、副主任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199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4 年 11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9 年 9 月开始在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了 6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具备证券审计服务资质。

魏春霞女士：201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7 年 10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 年 8 月开始在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了 1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具备证券审计服务资质。

闵志强先生：本所合伙人、副主任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2003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7 年 11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1 年 5 月开始在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了 6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具备证券审计服务资质。

2. 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陈莉女士和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魏春霞女士最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三) 审计收费

公司根据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年度审计费用，由董事会授权经营班子拟确定 2020 年度审计财务费用为 13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35 万元，合计审计费用为 165 万元。公司将参考 2020 年度审计收费标准及审计

工作量等公允合理确定 2021 年度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基本情况和履职情况进行了审查，认为天衡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多年以来一直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对本公司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有清晰认识。在 2020 年度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原则，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具有较强的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诚信状况良好，我们同意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聘任会计事务所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天衡多年以来一直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对本公司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有清晰认识，在 2020 年度审计工作中，能够恪尽职守，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相关审计意见客观和公正。我们同意公司继续聘任天衡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根据审计机构的工作量和市场价格，由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决定其相关费用。

（三）董事会对本次聘任会计事务所相关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事务所的议案》。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8 日